公司代码:605567　　公司简称:春雪食品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春雪食品	605567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丽林	张立志
电话	0535-7776798	0535-7776798
办公地址	莱阳市富山路382号	莱阳市富山路382号
电子信箱	cxzq@springsnow.cn	cxzq@springsnow.cn

2.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346,721,829.26	2,194,142,119.59	6.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64,604,461.49	1,065,679,865.95	-0.10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163,632,434.19	1,376,533,966.47	-15.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351,231.91	13,730,074.63	-131.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201,084.98	4,169,466.19	-248.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978,396.26	92,857,592.50	-78.4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41	1.21	减少1.62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7	-128.5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7	-128.57

2.3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6,218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山东春雪食品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7.02	54,045,000	54,045,000	无	0	
郑维新	境内自然人	7.31	14,623,950	14,623,950	无	0	
上海天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烟台天百雪瑞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4.98	9,960,000	0	无	0	
莱阳市华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3.87	7,743,000	7,743,000	无	0	
曲立梁	境内自然人	3.31	6,610,000	0	无	0	
上海天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烟台天百春雪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2.67	5,336,000	0	无	0	
莱阳市同盟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1.06	2,123,650	0	无	0	
吕新刚	境内自然人	0.96	1,929,798	0	无	0	
山东毅达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0.96	1,925,700	0	无	0	
莱阳市同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0.93	1,852,65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公司实际控制人郑维新持有山东春雪食品有限公司46.15%的股份,同时担任莱阳市华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上海天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烟台天百春雪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上海天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烟台天百雪瑞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系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5567　证券简称:春雪食品　公告编号:2024-046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新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简要原因及前任会计师的异议情况: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公司结合业务发展需要,基于谨慎性原则,通过友好协商安排,拟新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众环")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变更事宜无异议。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机构名称: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3年11月6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水果湖街道中北路166号长江产业大厦17-18层

首席合伙人:石文先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合伙人数量:216人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注册会计师人数:1,244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716人

2023年度收入总额:215,466.65万元

2023年度审计业务收入:185,127.83万元

2023年度证券业务收入:56,747.98万元

2023年度审计客户家数:201家,主要行业涉及制造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农、林、牧、渔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采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

2023年度上市公司审报审计收费总额:26,115.39万元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3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中审众环每年均按业务收入规模购买职业责任保险,并补充计提职业风险金,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9亿元,目前尚未使用,可以承担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下同)未出现因执业行为产生民事诉讼并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1)中审众环最近3年未受到刑事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最近3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2次、最近3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13次。

(2)31名从业执业人员最近3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5人次,行政管理措施28人次、自律监管措施0次和纪律处分0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乔玉湍,1999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1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7年起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最近3年签署0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宋德栩,2008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2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工作、2024年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最近3年共签署或复核6家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的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秦晋臣,2010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1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2015年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最近3年其复核5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因执业行为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未因执业行为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能够在执行本项目审计工作时保持独立性。

4.审计收费。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财务审计费用70万元,内控审计费用20万元,系按照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提供审计服务所需工作人日数和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收取服务费用。工作人日数根据审计服务的性质、繁简程度等确定;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根据执业人员专业技能水平等分别确定。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公司前任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连续5年向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其对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公司不存在已委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公司结合业务发展需要,基于谨慎性原则,通过友好协商安排,拟新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三)上市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沟通,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沟通,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目前均无异议。

三、拟变更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审计委员会按照相关规定,对公司新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方式、评价要素和具体评分标准予以确认,对公司2024年度审计服务机构选聘文件认真审查,对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专业资质、业务能力、独立性和投资者保护能力进行了核查,认为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能力和资质,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公司新聘会计师事务所的理由充分、恰当,同意向董事会提议新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

(二)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4年8月28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新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和内控审计机构。

(三)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605567　证券简称:春雪食品　公告编号:2024-041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二届董事会 第八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17日发出,会议于2024年8月28日在公司五楼第二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郑维新先生主持,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其中: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4名),公司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召开合法、有效。经董事会充分讨论,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董事会同意公司编制的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步披露的公告文件《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半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43)。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半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编制的半年度专项报告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关于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的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步披露的公告文件《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半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43)。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步披露的公告文件《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4)。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部分公司制度》的议案

同意公司根据最新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等修订的公司相关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步披露的公告文件《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部分公司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5)。

本议案中第1-3项制度文件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新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步披露的公告文件《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6)。

本议案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请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步披露的公告文件《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47)。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605567　证券简称:春雪食品　公告编号:2024-049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半年度 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09月10日(星期二) 上午 10:00-11: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4年09月03日(星期二) 至09月09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cxzq@springsnow.cn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4年8月30日发布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4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4年09月10日上午10:00-11:00举行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4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09月10日 上午 10:00-11:00

(二) 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郑维新

总经理:郑钧

董事会秘书:李颜林

财务总监:郝孔臣

独立董事:杨克泉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 投资者可在2024年09月10日 上午 10:00-11: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4年09月03日(星期二) 至09月09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cxzq@springsnow.cn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张立志

电话:0535-7776798

邮箱:cxzq@springsnow.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605567　证券简称:春雪食品　公告编号:2024-048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二季度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第十四号一一食品制造》的相关要求,现将2024年二季度经营数据公告如下:

一、营业收入分产品 :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占比(%)
调理品	298,331,376.98	46.99
生鲜品	300,862,922.36	47.38
毛鸡	32,199,566.50	5.07
其他产品	3,530,010.25	0.56
营业收入合计	634,923,886.08	100.00

二、营业收入分渠道: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占比(%)
批发零售	212,244,616.24	33.43
海外出口	166,269,590.18	26.19
餐饮客户	94,696,899.45	14.91
食品加工客户	86,927,321.63	13.69
电商平台	21,782,121.71	3.43
商超	49,881,807.50	7.86
其他	3,121,529.37	0.49
营业收入合计	634,923,886.08	100.00

三、营业收入分地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区域	金额	占比(%)
境内	252,497,136.04	39.77
境外	194,275,038.18	30.61
出口	166,269,590.18	26.19
线上	21,782,121.71	3.43
营业收入合计	634,923,886.08	100.00

四、其他对公司生产经营具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无。

以上经营数据信息来源于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数据,仅为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情况之用,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605567　证券简称:春雪食品　公告编号:2024-047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 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年9月18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4年9月18日14 点 30分

召开地点:山东省莱阳市富山路382号A1公司五楼第二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9月18日

至2024年9月18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3.00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部分公司制度》的议案	√
3.01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	√
3.02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	√
3.03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制度	√
4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第二届董事会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媒体《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披露的相关公告文件。

2、特别决议议案: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5567	春雪食品	2024/9/10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2024年9月12日(星期四)9:00-11:30,14:00-18:00

(二)登记地点:山东省莱阳市富山路382号 A1 公司5楼第二会议室

(三)登记办法:

1、个人股东登记时需持个人身份证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账户卡;个人股东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受托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账户卡。

2、法人股东登记时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账户卡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法人股东单位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和法人股东单位的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账户卡复印件(加盖公章)。

3、公司股东可以信函或电话方式登记。

六、其他事项

(一)出席会议人员应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内到达会议地点

(二)会期半天,参会股东交通和食宿费用自理

(三)联系地址:山东省莱阳市富山路382号5楼 证券法务部;联系人:张立志;联系电话:0535-7776798;邮政编码:265200;

特此公告。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30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4年9月18日召开的贵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3.00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部分公司制度》的议案			
3.01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			
3.02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			
3.03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制度			
4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5567　证券简称:春雪食品　公告编号:2024-045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部分公司制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28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部分公司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公司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相关治理制度进行了梳理与修订,进一步完善、修订了公司治理制度,具体如下:

序号	制度名称	类型	是否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	修订	是
2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	修订	是
3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	修订	是
4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制度	修订	是
5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	修订	否
6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	修订	否
7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	修订	否
8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	修订	否
9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	修订	否

上述第1-4项制度文件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本次修订制度全文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605567　证券简称:春雪食品　公告编号:2024-043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半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存放 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及资金到账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21年9月10日《关于核准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979号),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50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本次发行价格为11.80元/股,扣除承销和保荐费3,245.0000万元后实际于2021年9月30日收到募集资金55,755.0000万元,另外减除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信息披露费用、发行手续费用等与发行直接相关的费用1,643.867925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4,111.132075万元,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1年10月2日出具大华验字[2021]000682号《验资报告》,验证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

(二)以前年度使用情况

收支原因	金额(元)
实际募集资金到位金额	557,550,000.00
加: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10,192,275.89
减:置换预先投入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119,760,364.46
减:置换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的发行费	3,080,188.68
减:使用募集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	13,358,490.56
减:直接投入募投项目	380,478,753.09
减: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37,000,000.00
截止到202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账户金额	14,065,479.10

(三)2024年1-6月使用情况

收支原因	金额(元)
期初募集资金净额	14,065,479.10
其中: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金额	37,000,000.00
募集资金账户活期初余额	14,065,479.10
减:直接投入募投项目的金额	31,566,884.87
加: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348,165.08
截至2024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实际余额	19,846,759.31
其中: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余额	0
截止到2024年6月30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19,846,759.31

注:"肉鸡加工冷链物流数智化改造项目"结项银行销户时,结存利息5,572.89元,按银行规定转至公司基本户,截至披露日已转至"信息化及智能化建设项目"账户存放并使用。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公司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使用制订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严格遵循专户存放、规范使用、如实披露、严格管理的原则,规范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与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保荐机构)于2021年9月30日分别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莱阳市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莱阳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滨海支行、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因肉鸡养殖示范场建设项目需莱阳春雪养殖有限公司实施,莱阳春雪养殖有限公司与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1年10月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滨海支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2023年度因募投项目变更,公司于2023年7月25日与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滨海支行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司严格按照相关制度要求对募集资金的专项使用进行监督和管理,募集资金专户不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

(二)募集资金账户注销情况

2022年6月23日,公司申请注销账号为15355101040033323及账号为370501666070000001357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2023年7月25日,公司申请注销账号为535903948310708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2024年3月11日,公司申请注销账号为535902599010605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2024年6月21日,公司申请注销账号为38020188000677184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上述账户注销后其所对应三方监管协议也随之终止。

(三)截至2024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在各银行账户的存储情况:

序号	开户银行	专户账号	专户用途	余额(元)
1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	378010100100702481	营销网络及品牌建设推广项目	13,589,068.02
2	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	206000916420060001333	信息化及智能化建设项目	6,253,118.40
合计				19,841,186.42

注:"肉鸡加工冷链物流数智化改造项目"结项银行销户时,结存利息5,572.89元,按银行规定转至公司基本户,截至披露日已转至"信息化及智能化建设项目"账户存放并使用。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4年1-6月份,公司累计实际投入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为31,566,884.87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累计实际投入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为531,806,002.41元。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本公告附表1。

公司募投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说明:"营销网络及品牌建设推广项目" 主要用于提升公司整体品牌知名度,进而提高公司核心竞争能力和盈利能力。"信息化及智能化建设项目"旨在对公司采购、生产、仓储等环节进行信息化改造,有助于企业总体管理水平和生产效率的提升。"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旨在有效满足公司经营规模迅速扩张所带来的资金需求,改善财务结构。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1年10月27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有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11,976.036445万元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有资金308.018868万元。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鉴证报告。公司完成募集资金置换时间距离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6个月。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置换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3年10月27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含5,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一年内有效期内可滚动使用。

上述事项,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本报告期内,公司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详见下表:

委托方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万元)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起息日	到期日	赎回金额(万元)	实际收益(万元)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龙鼎固定嘉盈新客专享(上市公司)7天期收益凭证产品(产品代码:SSWN284)	本金保障型浮动收益凭证	2,000.00	3.45%-4浮动收益	2023年12月19日	2024年1月22日	2,000.00	6.81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黄金)2023年01686期人民币产品(产品编码:TGG23201686)	保本浮动收益型	1,700.00	1.75%/2.73%/2.83%	2023年12月15日	2024年01月19日	1,700.00	4.64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黄金)2024年00153期人民币产品(产品代码:TGG24200153)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	1.650%/2.440%/2.540%	2024年1月26日	2024年3月11日	2,000.00	6.02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芝罘支行	青岛银行结构性存款(合同编号:24003305A2)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	1.60%/2.63%/2.73%	2024年3月13日	2024年4月17日	2,000.00	5.04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芝罘支行	青岛银行结构性存款(合同编号:24041806A1)	保本浮动收益型	1,900.00	1.60%/2.61%/